

2022年度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一是依法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二是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三是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实行法律监督；四是依法对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五是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六是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七是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八是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基层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深编〔2020〕57号）文件规定，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设置为5个检察业务机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及3个司法行政机构：政治部、办公室、检务保障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包含院本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机构1个，事业机构0个。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8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253.0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41.4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8.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60.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87.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78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787.50	总计	60	7,787.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87.50	7,78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61.63	6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53.07	6,25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253.07	6,25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213.00	2,2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17.62	2,71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146.89	14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9.99	1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79.81	27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75.76	87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49	4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49	4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49	4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9	3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49	32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34	21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15	10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54	96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54	960.5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17	28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37	675.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87.50	3,639.97	4,147.5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0.00	61.63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0.00	61.63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61.63	0.00	61.6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53.07	2,208.66	4,044.41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253.07	2,208.66	4,044.41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213.00	2,208.66	4.34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17.62	0.00	2,717.62	0.00	0.00	0.00
2040403	机关服务	146.89	0.00	146.89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9.99	0.00	19.99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79.81	0.00	279.81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75.76	0.00	875.7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49	0.00	41.4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49	0.00	41.4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49	0.00	41.4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9	322.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49	322.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34	21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15	105.1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54	960.5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54	960.54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17	285.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37	675.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8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1.63	61.6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53.07	6,253.0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41.49	41.4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2.49	322.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28	148.2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60.54	960.5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87.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87.50	7,787.5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787.50	总计	64	7,787.50	7,787.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87.50	3,639.97	4,147.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0.00	61.6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63	0.00	61.6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61.63	0.00	6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53.07	2,208.66	4,044.41
20404	检察	6,253.07	2,208.66	4,044.41
2040401	行政运行	2,213.00	2,208.66	4.3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17.62	0.00	2,717.62
2040403	机关服务	146.89	0.00	146.89
2040409	“两房”建设	19.99	0.00	19.99
2040410	检察监督	279.81	0.00	279.8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75.76	0.00	875.76
205	教育支出	41.49	0.00	41.49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49	0.00	41.49
2050803	培训支出	41.49	0.00	4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9	322.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49	322.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34	217.3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15	105.1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8	148.2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28	148.2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0.54	960.5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0.54	960.5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17	285.1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37	675.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79.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13
30101	基本工资	1,387.74	30201	办公费	8.60
30102	津贴补贴	740.41	30202	印刷费	9.75
30103	奖金	217.9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5.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34	30206	电费	163.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15	30207	邮电费	13.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2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30211	差旅费	0.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8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5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5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81.84		公用经费合计	45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0	0.00	40.00	0.00	40.00	2.00	13.59	0.00	13.59	0.00	13.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总收入7,787.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78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8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1.87万元，下降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财政部规定及我市相关工作部署，压减2022年部门预算非刚性项目规模；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总支出7,787.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7,78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639.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0.38万元，增长2%，主要变动情况：增人增资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4,147.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2.25万元，下降1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财政部规定及我市相关工作

部署，压减2022年部门预算非刚性项目规模；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三是厉行节约，减少部分开支。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78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78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1.87万元，下降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财政部规定及我市相关工作部署，压减2022年部门预算非刚性项目规模；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78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87.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67.93万元，下降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财政部规定及我市相关工作部署，压减2022年部门预算非刚性项目规模；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三是厉行节约，减少部分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

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2万元的32.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万元，增长3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0万元的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万元，增长32.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0万元的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万元，增长3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车辆保险费用增加，导致本年度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5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5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5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8.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4万元，增长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加强疫情防控，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7.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8.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8.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5.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6.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2.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4个，二级项目40个，共涉及资金4,147.5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1.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8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达到预期；根据上级部门要求纳入项目支出开展年度绩效自评，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达到预期。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数字电路租用”、“档案管理”、“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等5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二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306.36万元，执行数7,787.5万元，完成预算的93.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我院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90.89分，整体评价为“优”。我院项目管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严格把关，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工作专业性和全面性较强，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运行、管理和执行监控等方面缺乏充分的借鉴和实践；二是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工作具有创新性，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我院预算管理，明确预算绩效管理的发展方向、基本目标、工作程序、工作任务和主要内容，促进预算执行、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方面实现常态化、制度化；二是充实绩效管理建设队伍，通过专业培训、学习考察、工作调研、业务交流等方式，不断提高单位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水平。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35.2万元，执行数为1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

进措施主要是：无。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7.6万元，执行数为66.26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数字电路租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5万元，执行数为35.34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到宝安看守所、市检察院和市司法局的数字电路租用，以及单位IP城域网线路的线路租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档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9万元，执行数为27.52万元，完成预算的9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及时完成2022年档案管理工作，有效保障档案管理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有效提高档案管理工作效率、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或以上的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97万元，执行数为579.02万元，完成预算的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工作，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发现的

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2”。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8351508400001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2000.00	1352000.00	1352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2000.00	1352000.00	1352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等目标。			2022 年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人数	≥8 人	8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案件	≥50 件	120	10	10	无
		质量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资质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效果	90%	95%	5	5	无
		时效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帮教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平均个案服务时间	≥2 个月	3 个月	5	5	无
	成本	成本控制率		≤90%	90%	5	5	无
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涉案未成年被害人帮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0	30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无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	5	无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总分					100.00	100.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28351508400017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6000.00	676000.00	662572.71	10	98.01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6000.00	676000.00	662572.7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实现精准帮教和精准保护满意度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的目标。				2022年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人数	≥4人	4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涉案未成年被害人精准保护案件	≥25件	62	10	10	无
		质量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资质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效果	90%	95%	5	5	无
		时效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帮教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平均个案服务时间	≥2个月	3个月	5	5	无
	成本	成本控制率	≤90%	90%	5	5	无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涉案未	有效	有效	30	30	无

			成年被害人帮扶有效性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无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	5	无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总分					100.00	99.8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351500023482	项目名称:	数字电路租用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5000.00	355000.00	353400.00	10	99.55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000.00	355000.00	3534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维系我院现有的业务工作,维系远程视频提审线路,维系社区矫正系统的通路,维系我院12309检察服务大厅的设备运转。			保障我院现有的业务工作,维系远程视频提审线路,维系社区矫正系统的通路,维系我院12309检察服务大厅的设备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数字电路	4	4	10	10	无
			IP城域网线路	1	1	10	10	无
		质量	IP城域网线路	90%	0.9	10	10	无
			数字电路	90%	0.9	5	5	无
		时效	数字电路	≥100%	≥100%	5	5	无
			IP城域网线路	≥100%	≥100%	5	5	无
		成本	成本费用利用率	≥90%	≥90%	5	5	无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视频提审	有效	有效	10	10	无
			有效保障业务工作	有效	有效	10	10	无
			有效保障社区矫正系统	有效	有效	5	5	无
			有效保障智能化设备	有效	有效	5	5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总分						100.00	99.9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351500016700	项目名称:	档案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00	290000.00	275170.00	10	94.89	9.4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00.00	290000.00	27517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购置、档案系统维护工作,保障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质量达标率、档案系统正常运行率,及时完成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保障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档案室工作正常开展、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或以上的目标。</p>				<p>完成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购置、档案系统维护工作,保障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质量达标率、档案系统正常运行率,及时完成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保障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质量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有效保障档案室工作正常开展、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或以上的目标。通过成本控制,项目实际中标价格低于预算金额。</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购置完成率	90%	98%	10	10	无
			档案管理软件维护完成率	≥95%	95%	5	5	无
			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完成率	≥95%	95%	5	5	无
		质量	档案相关办公用品质量达标率	≥95%	95%	5	5	无
			档案管理系统的使用情况	≥95%	95%	5	5	无
			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100%	5	5	无

		时效	档案管理 软件正常 运行率	≥95%	95%	5	5	无
			档案管理 及数字化 工作完成 及时率	≥95%	95%	5	5	无
		成本	成本控制 率	≤100%	98%	5	5	无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 档案室工 作正常开 展	有效	有效	30	30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 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工作人员 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其他满意 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总分						100.00	99.4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0218351500027995	项目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50000.00	5970000.00	5790182.80	10	96.99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50000.00	5970000.00	5790182.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工作,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工作,保障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以及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等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50分)	数量	司法辅助人员任用完成率	95%	95%	10	10	无
		质量	司法辅助人员资质达标率	95%	95%	10	10	无
		时效	司法辅助人员到岗时间	2022年12月前	2022年12月前	20	20	无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履职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	有效	30	30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其他满意度	用工部门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						100.00	99.70	—

附件 2: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未成年人 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支出部门 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指引（试行）》（高检发未检字〔2017〕1号）、《深圳市人民检察院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工作指引（试行）》、《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购买精准帮教社会服务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考核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未成年人检察部门需要对涉案未成年人开展帮教救助工作，并可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将社会调查、合适成年人到场、心理测评、观护帮教、监督考察等工作，交由社工等专业社会力量承担或协助进行。截止 2022 年底，我院未成年人检察案件量达到 242 件 280 人。2022 年社工总人数 12 人，分别服务嫌疑人 39 人、被害人 143 人。我院 2022 年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合同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该项目共使用资金 201.46 万元（其中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使用资金 135.20 万元，未成年人精准帮

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项目使用 66.26 万元），现为该项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绩效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为落实公共资金使用人的经济责任，促使各基层检察院切实履行社会服务购买人责任，保证购买服务的必要性和有效性，保证公共资金不被滥用，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根据《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第十四条“各购买主体应该开展评价，评价结果作为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续期奖励、承接服务单位信用评价和评优激励的重要参考”的规定和《考核办法》的要求，进行 2022 年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对照检查，查找差距，改进工作，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提供资金使用效率。

2. 绩效评价对象：提供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的社会服务机构。

3. 绩效评价范围：社会调查等四项基础材料；是否制定

精准帮教点和帮教计划；是否制定帮教计划执行和日常响应；帮教效果评估；结案跟踪；其他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按服务效能、中期进度款以及扣减金额综合打分。

2.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的绩效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从服务时长、服务效果以及性价比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工作分别从购买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社工机构服务情况、资金使用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评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考核期内，服务效能考核中合适成年人、社会调查等四项基础材料、精准帮教点和帮教计划、帮教计划执行和日常响应、帮教效果评估、结案跟踪、其他工作等完成比率超过 95%，分别得满分。

综上，项目 2022 年度服务效能得分 40 分（满分 40 分），服务效能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落实公共资金使用人的经济责任，切实履行社会服务购买人责任，保证购买服务的必要性和有效性，保证公共资金不被滥用，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根据《深圳市关于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考核办法》的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购买服务合同续期奖励的重要参考，对照检查，查找差距，改进工作，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中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共使用资金 201.46 万元（其中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项目使用资金 135.20 万元，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项目使用 66.26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年度服务。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共提供合适成年人到场共计 150 例，服务嫌疑人共计 39 人，被害人共计 143 人；
2. 完成法律文书解读、链接度评估、情亲会见等工作 105 次；
3. 完成社会调查等 4 项基础材料共计 228 次；
4. 完成精准帮教点和帮教计划 231 次；
5. 完成个案总结 91 份；

6. 完成帮教准备阶段、帮教实施阶段和日常响应 2282 次；
7. 本年度正常跟踪回访 478 人/次。

（四）项目效益情况

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经验及做法

1. 一般性精准帮教工作：开展链接度评估、匹配度评估（含强制匹配度评估）、合适成年人、亲情会见、刑事和解、社会风险性评估、不逮捕和不起訴宣告教育、日常响应、重要节点响应、协作机制、一般报告事项、紧急报告事项、警告训诫、帮教中止等工作及数据录入。

2. 精准帮教准备阶段：开展文书解析、社会调查、心理诊断、面谈印象收集、危机干预、帮教点、帮教计划、前期帮教等工作及数据录入。

3. 帮教实施阶段帮教：开展帮教计划实施、法律处遇预判、精准干预措施、认知偏差矫正、行为偏差矫正、情绪管理训练、不良关系修复、心理创伤疏导、效果评估、个案汇报、社工意见、考验期帮教、考验期延长、考验期届满评估、不起訴听证等工作及数据录入。

4. 跟踪结案精准帮教：开展后续跟踪、回访内容、帮教档案、总结评价等工作及数据录入。

5. 被性侵未成年人“精准保护”：该项目服务团队根据《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被性侵未成年人精准保护工作指引（试行）》要求，对被性侵未成年人开展精准保护个案管理；根据保护对象、及其家庭的需求需求协助开展司法救助、法律援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临时监护安置等救助，多方位协助被性侵未成年人顺利回归正常生活。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人员变动频繁。项目点驻点社工 12 人，检察院项目点配置 12 名社工；在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合同期间离职 8 人。

2. 服务体系不够聚焦，服务能力有待加强。被害人服务需要进一步提成社工服务水平，包括专业的介入手法、抗压能力、资源统筹能力、个案管理能力等。

3. 就学就业观护平台较少。项目目前链接到的爱心企业和学校较少，服务对象就学就业的选择不多。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			项目金额	1352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2000.00	1352000.00	1352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2000.00	1352000.00	1352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或以上的目标。</p>			<p>2022年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人数	≥8人	8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案件	≥50件	12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资质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效果	9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帮教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无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平均个案服务时间	≥2个月	3个月	5	5	无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涉案未成年被害人帮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0	3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无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未成年人精准帮教与精准保护社工服务（新增）			项目金额	676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6000.00	676000.00	662572.71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6000.00	676000.00	662572.7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 或以上的目标。			2022 年年度，本项目完成总体目标，及时完成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任用工作，保障未成年人社工及帮教资质达标率达到 100%，以实现精准帮教（嫌疑人）、精准帮扶（被害人）效果、工作人员满意度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任用人数	≥4 人	4	10	10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案件	≥25 件	62	10	10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资质达标率	90%	100%	10	10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效果	90%	95%	5	5	
		时效指标	未成年人帮教社工帮教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平均个案服务时间	≥2 个月	3 个月	5	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涉案未成年被害人帮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9.9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